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态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2026 年中央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责
- 二、 内设机构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九、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态建设工程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生态中心”)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党组领导下,承担林业草原生态保护和修复相关重大工程管理等具体任务及实施,为机关履职提供支持保障。主要职能是:

(一)参与拟订全国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方针、政策、法规;

(二)参与编制天然林保护修复、退耕还林还草、国家储备林建设、林业血防等工程规划、标准和规程;

(三)组织实施天然林保护修复、退耕还林还草、国家储备林建设、林业血防等工程建设;

(四)拟订工程管理办法、专项实施方案,提出年度建议计划;

(五)组织开展检查验收、监测评估、信息统计、技术推广和培训宣传等工作;

(六)受托承担其他林业和草原相关生态建设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

(七)完成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情况

生态中心设13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党务工作处、综合业务处、工程管理一处、工程管理二处、工程管理三处、工程管理四处、工程管理五处、核查处、效益监测处、信息统计处、科技推广处、宣传培训处。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0.6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农林水支出	1965.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74.54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9.53		
本年收入合计	1930.18	本年支出合计	2421.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491.79		
收 入 总 计	2421.97	支 出 总 计	2421.97

部门收入汇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费					
2421.97	491.79	1890.65								39.53	

部门支出汇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0	28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50	281.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2	43.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95	141.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33	96.33				
213	农林水支出	1,965.93	1,102.65	863.2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65.93	1,102.65	863.28			
2130201	行政运行	1,102.65	1,102.65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863.28		863.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54	17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54	17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40	97.40				
2210202	提租补贴	9.60	9.6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54	67.54				
	合 计	2,421.97	1,558.69	863.2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90.65	一、本年支出	2,382.4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0.6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农林水支出	1,926.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74.54
二、上年结转	491.7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382.44	支 出 总 计	2,382.4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执行数			2026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比2025年执行数		2026年预算数比2025年执行数(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04		226.85	226.85				-1.19	-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04		226.85	226.85				-1.19	-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7		43.22	43.22				-0.85	-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94		116.84	116.84				-0.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3		66.79	66.79				-0.2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	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00							-60	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	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14.48		1499.40	937.48	561.92			-515.08	-34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14.48		1499.40	937.48	561.92			-515.08	-34		
2130201	行政运行	1043.48		937.48	937.48				-106	-11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971.00		561.92		561.92			-409.08	-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08		164.40	164.40				12.32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8		164.40	164.40				12.32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52		87.63	87.63				-2.89	-3		
2210202	提租补贴	8.22		9.60	9.60				1.38	14		
2210203	购房补贴	53.34		67.17	67.17				13.83	21		
合计		2454.6		1890.65	1328.73	561.92			-563.95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2.87	1,082.87	
30101	基本工资	327.00	327.00	
30102	津贴补贴	448.80	448.80	
30103	奖金	26.81	26.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84	116.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79	66.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63	87.63	
30114	医疗费	5.00	5.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	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95		206.95
30201	办公费	4.73		4.73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11	差旅费	27.00		27.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		1.20
30214	租赁费	23.96		23.96
30215	会议费	6.60		6.6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30226	劳务费	12.00		1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5		0.95
30228	工会经费	22.00		2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80		55.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1		49.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1	38.91	
30302	退休费	38.31	38.31	
30309	奖励金	0.40	0.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0.20	
合 计		1,328.73	1,121.78	206.9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6 年生态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6年生态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80					0.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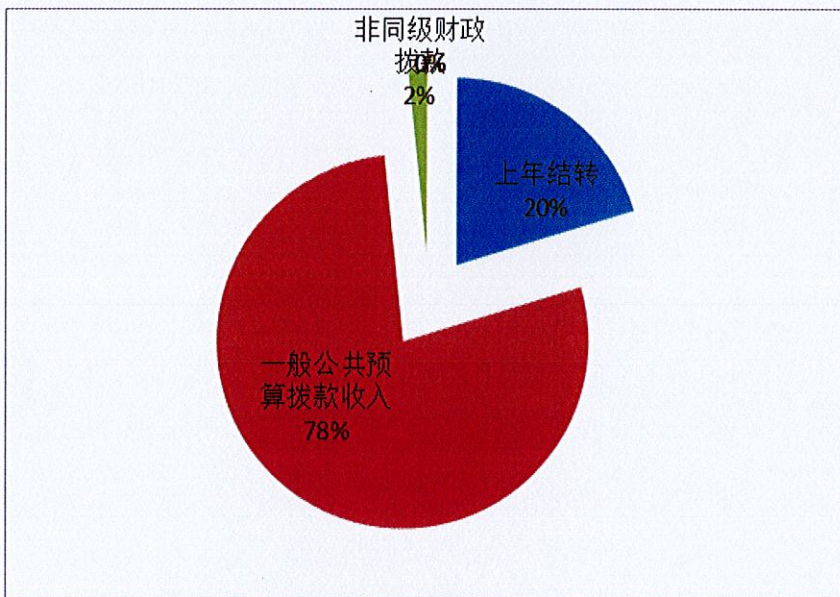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生态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421.9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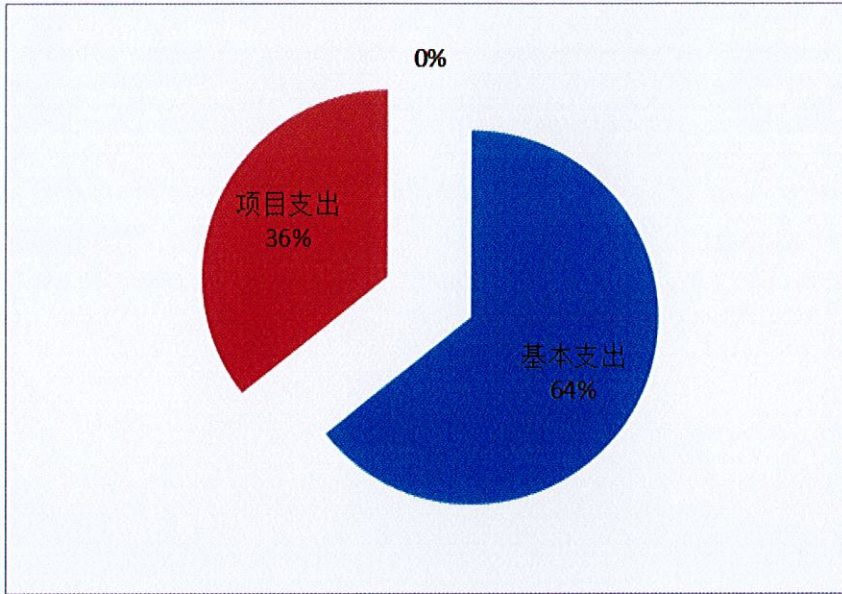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生态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 2421.9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91.79 万元，占比 2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0.65 元，占比 78%；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39.53 万元，占比 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生态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 2421.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58.69 万元，占比 64%；项目支出 863.28 万元，占比 36%。



四、财政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生态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82.44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当年预算收入 1890.65 万元，上年结转 491.7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92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4.5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人员经费，重点项目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一）当年预算规模变化情况

生态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数 1890.6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563.95 万元，减少 30%。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情况

生态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数 1890.6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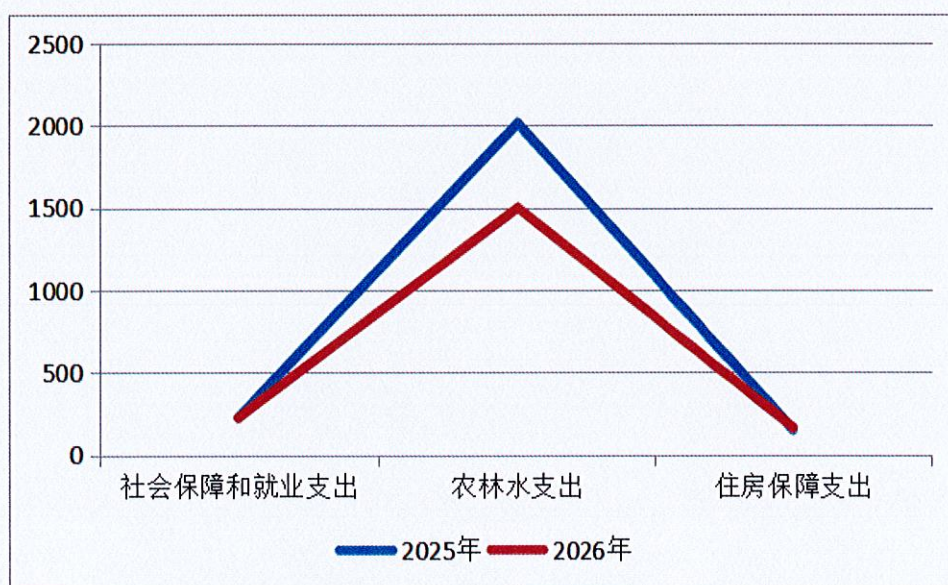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85 万元，占比 12%；农林水支出 1499.4 万元，占比 79%；住房保障支出 164.4 万元，占比 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6 年预算数为 226.8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1.19 万元，减少 1%，变化不大。

二是农林水支出（类）2026 年预算数为 1499.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515.08 万元，减少 34%。主要是：过紧日子，压减了“三北”等生态工程管理与评价项目中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三是住房保障支出（类）2026 年预算数为 164.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12.32 万元，增加 7%。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4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生态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28.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21.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

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经费 206.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生态中心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生态中心 202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生态中心 2026 年“三公”经费 0.80 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与 2025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无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生态中心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206.9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45 万元，减少 1.18%。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生态中心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50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生态中心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生态中心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生态中心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生态中心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的经费支出。

(一) 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生态中心用于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生态中心为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生态中心为在职

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生态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指纳入生态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二）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生态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项目的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监测评估、信息统计、技术推广和重大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三）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生态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生态中心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一）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

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三）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三北”等生态工程管理与评价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生态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1.9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561.92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生态建设工程分析与评估、生态建设工程相关数据分析,开展专家论证、项目技术审核等; 目标 2: 天然林保护修复和国家储备林年度质量与效益评价; 目标 3: 生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作; 目标 4: 生态建设工程、三北东部片区宣传和培训,组织骨干力量参加无人机等新技术应用培训。 目标 5: “三北”工程东部片区重点项目包片蹲点相关事项 目标 6: “三北”工程东部片区科技支撑与成果推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果报告数量	≥6 个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建设工程管理修订标准、办法数量	≥3 个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北等”生态工程日常服务指导	≥40 次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建设工程管理培训人员数量	≥200 人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生态建设工程(项目)成果展示宣传	≥2 个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成果报告达标率	≥90%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家意见采纳率	≥95%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数据统计准确率	≥90%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制修订标准、办法及时性	及时	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建设工程和项目区生态改善	有效促进	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国家储备林木材供给失衡改善	有效促进	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建设工程科学规范化管理	有效促进	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重点区域生态治理成效促进作用	有效促进	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草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促进作用	有效促进	5.0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5.0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85%	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北工程建设管理能力	有效促进	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态建设工程信息宣传及时率(性)	及时	5.00